

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

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作为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。

根据财政部、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审计委员会切实对天健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聘请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，是由一批资深注册会计师创办的首批具有 A+H 股企业审计资质的全国性大型会计审计服务机构。连续多年综合排名位列全国内资所前二，全球排名前二十位。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，天健三年合计 IPO 过会家数 240 家、三年合计已发行家数 254 家以及三年在会数量占比三个维度指标均位居全国第一。

天健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 H 股企业审计资格，是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(PCAOB)注册登记。

截至 2023 年末，天健拥有合伙人 238 名、注册会计师 2,272 名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名，是国内最具综合实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

（二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工作情况

根据公司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（以下

简称“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”)等有关规定,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:

1、在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中,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,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,能够满足公司境内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2023年4月1日,公司2023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在天健就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开展过程中,审计委员会与天健项目组展开了充分的沟通与讨论,提出意见和建议,督促其按照工作计划开展审计工作,并对其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。2024年3月,审计委员会与天健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多次较为深入的沟通,并于2024年4月7日召开2024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,听取天健就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事项的正式报告,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等议案,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,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,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,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,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,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执行公司2023年度的各项审计中,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准则,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,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、公正,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

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年4月9日